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主要按照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睿数据”）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公司与北京智维盈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维盈讯”）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 600 万元。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关联交易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定价，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1 年预计发生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 年年初至披露日前上一月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人民币万元）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1 年预计金额与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软件及服务	智维盈讯	600.00	100.00	106.78	0.00	0.00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通过增资和股权转让持有智维盈讯 16.00% 的股权，届时才形成关联关系。

（三）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0 年不存在关联交易。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通过增资和股权转让持有智维盈讯 16.00%的股权，届时才形成关联关系，当年未产生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智维盈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立龙
注册资本	2970.88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8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99 号 7 层 807
实际控制人	赵立龙持有智维盈讯 28.13%的股权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3,444.22 万元 净资产：2,341.16 万元 营业收入：2,415.03 万元 净利润：3.02 万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经济贸易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智维盈讯是一家专注于将流量大数据与智能算法相结合，帮助企业级客户解决网络应用故障及安全问题的专业 NPM 服务商。智维盈讯的主营业务属于 IT 运维管理领域中的网络性能管理行业（NPM，Network Performance Management & Monitoring）。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认定智维盈讯为公司联营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智维盈讯为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智维盈讯生产经营正常，在前期合同执行过程中，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 2021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软件及服务，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对于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在上述预计的范围内，按照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长期、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按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未发现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博睿数据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前认可意见》；

（三）《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